

证券代码:601888

股票简称:中国国旅

公告编号:临2013-021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独立董事王开元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常小刚代为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免税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继续实施三亚海棠湾国际购物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拟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80,000 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中国免税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免公司”）进行增资，上述增资完成后，中免公司将使用其中 140,000 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增资其全资子公司中免集团三亚市内免税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亚市内店”）。

中免公司、三亚市内店将分别开设银行专户，对本次增资所涉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中免公司、三亚市内店将分别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施监管。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将原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际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境外子公司变更为在韩国设立全资境外子公司，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额人民币 4,600 万元。详情请阅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13-025 号）。

特此公告。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